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沪自贸临管委〔2023〕12号

关于印发《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管委会各部门、各直属单位，临港新片区各镇、各开发公司、各有关单位：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2023年工作要点》经2023年第1次主任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3年1月18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工作要点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市十二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临港新片区在实现“三年大变样”后向 2025 年目标奋进、启动新一轮发展建设的起步之年。站在新的起点上，临港新片区将继续坚持以“五个重要”为统领，着力抓改革、提效能，进一步创新制度体系管理体系；着力稳增长、调结构，进一步提升发展速度创新强度；着力聚人气、树品牌，进一步增强城市软硬实力，推动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20%，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 20%，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税收总收入增长 20%，洋山特殊综合保税区进出口总额增长 20%。为全面实现年度目标，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格局，推动新片区发展跃上新台阶，现制定临港新片区管委会 2023 年工作要点，具体内容如下：

一、全力深化高水平改革开放

（一）完善开放型政策制度体系

1.持续推动《临港新片区总体方案》落地落实。继续争取《临港新片区总体方案》尚未完成的任务落

地，并持续放大已落地政策效应。

2.推动印发上海自贸试验区及临港新片区建设行动方案。争取国家层面尽快印发建设行动方案，并做好责任分工和落地实施。

3.制定出台并推进落实《临港新片区 2023 年制度创新工作要点》。以“五个重要”为统领，率先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深化“五自由一便利”制度型开放，加快释放制度创新红利，扩大制度创新成果的规模效应。

4.争取临港新片区全域参照经济特区管理。做好《临港新片区条例》及已出台浦东新区法规和管理措施贯彻落实情况的调研评估。积极争取在临港新片区全域比照行使经济特区立法权。

（二）营造一流营商环境

5.完善集中行使行政事权管理体系。编制和发布管委会行政事项权责清单，完善事权管理机制。

6.持续优化市场准入准营环境。推进市场主体登记确认制改革，健全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合规指引，创新临港新片区企业住所登记制度。完善证照联办全生命周期服务，覆盖市场主体事前咨询、新设、变更流程。实施准入准营一次承诺即入制，拓展“企业码”应用场景。深入推进“证照分离”、“一业一证”、“准营承诺即入制”改革。

7.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建立重点企业服务专班，推进“即申即准”、容缺办理等便利化举措。研究出台壮大市场主体相关创新举措。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中心效能，拓展特色服务应用，形成“线上与线下功能互补、窗口与自助相辅”的政务服务新模式。

8.支持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力争国家级、市级知识产权工作机构、运作平台等落地临港新片区，逐步形成健全的公共服务体系。修订《临港新片区支持知识产权发展的若干政策》，优化《临港新片区知识产权公允价值评价机制》，推广《海外知识产权维权与纠纷应对事务指南》。

9.优化重大项目建设支持政策。修订《关于支持重大项目建设的若干措施（试行）》，进一步优化容缺后补要件审批机制。

10.进一步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完成承诺制试点评估总结工作，争取新一轮承诺制改革试点。全面实施区域评估和用地清单制。

（三）优化区域开发管理机制

11.优化开发主体目标激励。优化目标激励考核指标体系，引导各开发主体进一步聚焦固定资产投资、产值和研发强度提升、楼宇去化、低效用地转型升级等职能。

12.支持开发主体发挥特色优势。制定《关于支持

开发主体发挥特色优势 推动临港新片区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强化开发主体与管委会的战略协同、力量协同、机制协同，进一步强化开发主体在开发建设、招商引资、运营服务等领域的主责主业功能并形成各自特色优势，更好服务临港新片区高质量发展。

13.充分发挥国资国企作用。推动与市国资委、市属国企在洋山特殊综保区建设、金融创新、产业集聚、城市建设、人才服务等领域开展新一轮合作。

14.优化各镇目标激励。优化目标激励考核指标体系，引导各镇进一步聚焦重大项目建设保障、城市能级提升、社会管理水平提升等职能。

15.推动各镇转型升级。编制并组织实施泥城、书院、万祥三镇转型升级实施方案，优化财政保障机制，启动实施转型升级三年项目计划清单。支持四团镇功能提升，明确开发机制。

16.明确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机制。从“建设为主”转为“管建并重”，聚焦城市管理中的难点、堵点问题，有针对性地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全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四）强化科技创新策源功能

17.办好第六届世界顶尖科学家论坛。高标准、高水平办好第六届世界顶尖科学家论坛，放大顶科论坛

溢出效应。

18.筑牢基础创新根基。推进顶科国际联合实验室等高水平实验室建设，积极引入高能级的国家重点实验室。

19.提升应用创新能力。推进一批重大科学基础设施的硬件建设。继续引进和培育科创平台。推动申报建设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国家级产业创新中心。推动领军企业整合创新链、产业链资源成立创新联合体。

20.升级迭代产业科技政策。制定并发布临港新片区科创新十条，研究出台人工智能、汽车电子等专项产业政策。优化迭代科技创新型平台扶持和管理办法，加大对技术创新研发类企业政策扶持力度，着力发展创新创业孵化、科技金融服务、检验检测等科技服务业。

21.完善企业梯度培育体系。聚焦人工智能、生物医药、集成电路、数字经济等重点产业领域，引进培育 2-3 个专业级特色孵化器和加速器，推动形成从众创空间到孵化器、加速器再到特色产业园区的企业梯度培育体系。

22.提升企业技术创新主体作用。年内力争实现区域内临港专精特新企业不少于 150 家（新增 50 家），高新技术企业不少于 1000 家（新增 300 家），科技小

巨人企业（含培育）不少于 50 家（新增 16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不少于 12 家（新增 3 家）。

23.举办临港新片区科技创新周活动。以“临港科创、智领未来”为主题，围绕打造临港科技创新高地，凸显科技人才地位，举办十大科创先锋人物评选表彰、科普进园区、高校看临港、全球人才云聘会、产教融合大会、科技创新系列论坛、临港科创大会等系列活动。

24.统筹推进国际创新协同区建设。推动实现科创总部湾环湖第一排竣工投用，顶科社区 1.1km²基本建成、1.4km²先期开工住宅项目封顶，科技城信息飞鱼一期结构封顶。

（五）提升前沿产业发展能级

25.调整优化前沿产业体系。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发展，研究布局未来产业，制定新材料等产业规划，明确空间布局和扶持政策。

26.全力开展前沿产业招商。聚焦补链固链强链，瞄准龙头企业积极开展“走出去”招商。有针对性地引导制造基地设在临港新片区的存量企业进一步在临港布局研发中心、结算中心、供应链管理中心、贸易平台、海外投资平台等功能性机构。推动年内签约前沿产业项目总投资达到 1000 亿元。

27.加快提升物业载体出租率。重点发力推动主城

区楼宇去化，年内新增楼宇出租面积 25 万 m²。持续推进标准厂房出租，年内新增厂房出租面积 34 万 m²。

28.推进产业联盟建设。筹建集成电路、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人工智能等产业联盟，联合各方资源开展产业沙龙、产业论坛，筹办中国汽车电子高峰论坛、中国集成电路产业峰会等重大活动。

29.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打造以汽车电子为核心的未来汽车城特色园区品牌。开展车联网先导区申报工作，打造全域开放的自动驾驶应用场景。

30.加快发展集成电路产业。聚焦光刻胶、抛光液、抛光垫、高端基板、EDA 工具等关键材料和核心部件，补齐产业链短板。加快重点项目投运。

31.加快发展生物医药产业。着力招引重大外资项目。推动 MAH 制度（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和保税研发、保税制造在临港创新突破，联动顶级科研平台，建立园区、科研机构和合作企业的合作协同机制。

32.加快发展民用航空产业。以 C919 取得适航证为契机，推动复材、结构件、管路线缆等配套产业招商，加快重大项目落地开工。

33.加快发展人工智能产业。围绕元宇宙、超算、虚拟现实、系统软件、服务机器人“五大新赛道”展开布局，加快打造“滴水湖 AI 创新港”特色园区品牌。基于全场景 AI 城市建设方案，搭建共性应用技术平台、

优质内容共建共享平台。

34.加快发展高端装备产业。聚焦航空动力、航天动力、汽车动力、船舶动力及能源动力五大领域，发挥链主优势招引重大项目，形成产业集群集聚，加快国产大飞机、航空发动机产业链的重点零部件及关键共性技术环节项目落地；推进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运。

35.加快发展氢能产业。聚焦中日（上海）地方合作发展示范区建设，以关键材料和装备为核心、应用场景为带动，发展氢能产业。制定《上海市浦东新区促进绿色新能源发展若干规定（暂名）》。争取氢能产业质量基础设施平台落地。

36.加快发展新材料产业。聚焦关键战略材料、先进基础材料和前沿新材料，加快建设国家级战略新材料创新引领高地。

37.持续推进国际数据港建设。推进各具备条件的高能级算力平台项目加快竣工交付。以特定行业企业关键需求为导向，加速无人驾驶等行业场景 5G 网络全覆盖，推动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正式投运。保障数据安全有序流动，由点及面推动政策创新，推动“场景化”案例试点突破。

38.推动数字化赋能产业转型。强化数字化基础应用，推动企业“上云上平台”，支持建设 5G 全链接工厂，年内新增 15 家智能工厂，打造 2 家标杆工厂，

打造 10 个“数联智造”示范场景。

39.推动产业空间提质增效。优化完善低效用地转型升级支持政策，推动镇级园区、重装备产业园区、物流园区低效用地转型升级。

（六）推动金融开放创新发展

40.加快建设国际金融资产交易平台。加强与国家金融管理部门、市级有关部门沟通，推动平台尽快落地临港新片区。

41.加快建设国际再保险业务平台。研究制定国际再保险业务平台相关配套支持政策，做好落地服务保障，承接好平台项目落地。

42.支持中国集成电路共保体发展。加快形成集共保体保费补偿的实施细则，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和杠杆作用，拓展半导体行业传统险种承保能力。

43.加快推进金融招商引资工作。充分发挥重大功能性平台在高端要素资源配置中的磁吸效应，聚焦科技金融、金融科技、跨境金融等新兴金融等重点领域，年内引进各类金融机构及投资类企业 100 家。

44.设立新片区首家法人保险公司。推动金融业高质量发展，联合相关国企在临港新片区发起设立财险公司。

45.推动重点金融外资项目落地。积极协调金融管理部门，支持外资金融机构、跨国金融集团聚焦资产

管理、再保险、保险经纪等重点领域在临港新片区设立机构并开展业务创新。

46.推动外资高质量发展。持续构建外商投资全周期服务链，落实新片区外商投资企业服务提升方案，打造高能级外资集聚地。

47.打造融资租赁产业高地。积极推进融资租赁业务创新和资产交易，推动飞机、船舶等特色租赁业务集聚，提升离岸租赁、出口租赁金融服务便利化水平。

48.持续加大金融赋能实体经济力度。推动区内银行金融机构面向前沿产业与科技创新加大授信额度，年末本外币贷款余额增长不少于 20%。充分发挥政府引导基金作用，推动更多项目在新片区落地。发挥资本市场枢纽作用，支持临港上市公司、园区开发平台等开展多元化融资，用好可转债、双创债、REITs 等创新融资工具、丰富融资手段。争取率先开展商业不动产领域及市场化长租房领域 REITs 试点。

49.支持区域内企业加快上市。持续优化政策服务，“加密”产融对接系列活动，优先支持重点产业领域的“专精特新”企业上市，建立“1v1”服务专员机制。年内新增上市公司 3-5 家，完成储备百家企业规模的临港上市企业潜力库。

50.试点银行机构向科技企业提供研发贷款。出台科技研发贷款指导意见。着力解决科技企业研发贷款

准入门槛高、授信管理要求高以及银行信贷模式与科技企业经营模式不匹配等问题，提升金融服务科技企业研发创新质效。

51.提升金融服务科技型小微企业水平。鼓励股权基金加大对种子期、初创期科创企业的投资力度，探索设立 VC 投资母基金。

52.推动上海财经大学滴水湖高级金融学院正式挂牌运行。加快推进前期筹建工作，争取上半年完成学院过渡空间装修、招生运行。年内完成首批全日制学历教育生源入驻，确定学院选址并正式启动建设。

53.加快打造新兴金融生态。“提档升级”筹办更高能级的第二届滴水湖新兴金融大会，举办春夏秋三季主题峰会，联合区内金融机构常态化开展主题周、主题日活动，不断优化临港新兴金融业发展生态。与高校科研院所、科创孵化器、金融机构、创投基金、产业资本等共同推进形成千亿级资金规模的“临港科创金融伙伴计划”。

54.统筹推进金融集聚区物理载体建设。推动金融总部湾一期、中银西岛结构封顶，实现金融总部湾二期局部结构封顶、荣耀之环框架结构完成。

（七）集聚发展新型国际贸易

55.积极推进新型国际贸易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百家万亿”系列活动，联合要素市场主体，在海内

外各大城市持续开展高规格的临港新片区新型国际贸易推介会，加快实现临港新片区万亿贸易规模。

56.积极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落实临港新片区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行动方案，进一步优化服贸结构，扩大服务贸易规模，在具有新片区特色的重点服务贸易领域深化研究，不断提升新片区服务贸易影响力。

57.持续推进离岸贸易高速发展。吸引离岸贸易企业加快入驻，推动离岸贸易相关政策落地，支持企业创新发展，争取新片区离岸贸易额增长 30%。

58.加快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等重大平台建设。持续做好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的落地服务工作，加快政策兑现，做好人才保障，完善综合配套；推动临港铂族贵金属新型国际贸易及科技创新中心发展，以铂族产业科技为导向，在新片区加快形成产、投、融、研一体的铂族贵金属产业支持和市场服务体系。

59.推动长三角临港新片区（浙江）国际金融贸易服务中心项目投资落地。推动与浙江省国资委等签订项目投资协议，深化项目方案，确保年内实现项目摘地开工。

60.推动企业“走出去”发展壮大。落实分类管理、优化备案流程等便企举措，提升对外直接投资备案时效，加大企业培训，建立完善支持体系，推动各类重

点“走出去”项目落地。

（八）加快洋山特殊综合保税区建设

61.推进重点区域开发建设。完成洋山特殊综合保税区扩区，推动具备条件的创新项目先行拿地。加快上海南港建设，打造全球汽车滚装大港。加快推进机场南部区域开发建设，建设国际航材分拨、航空保税维修中心。跟踪推进小洋山北侧综合开发建设。

62.加快“中国洋山港”船舶港建设。推动船舶批量登记注册，累计集聚 50 艘以上国际航行船舶，登记注册船舶超过 250 万总吨。

63.加快保税船供业务发展。提升保税船供平台能级规模，争取第二批国际航行船舶保税油加注地方牌照落地，推动保税油、保税 LNG 常态化加注，年内力争实现 100 万吨保税油、25 万立方保税 LNG 加注量目标。研究甲醇等其它清洁能源保税加注。

64.推动国际集装箱舱位交易平台常态化运作。力争实现 10 亿元以上交易规模。

65.上线“航运通”平台。为航运企业通航管理、船舶管理、船员管理、运力备案等提供一站式服务窗口。

66.建设离岸贸易创新实践区。推动“期现联动”创新，开展产能预售、仓单交易、仓单互认等相关衍生品业务试点。开展有色金属转手交易和国际油气跨

境直采。

67.培育发展保税维修业态。大力发展电子产品、汽车等保税维修业务,力争年内完成10亿元以上保税维修业务进出口值目标。

68.培育发展保税加工制造业态。鼓励区内电子产品维修与代工产业开展境外产品进境维修和区内代工生产联动的新业态。推动中复神鹰碳纤维保税加工制造项目尽快投产运营。

69.培育发展保税研发设计业态。聚焦生物医药、集成电路、智慧港航等重点产业,吸引各类创新孵化平台设立研发实验室和科创中心。推动年内区内企业发明专利总数超过30项。

70.发展跨境电商新业态。建设跨境电商海外仓前置仓,推动菜鸟网络、易买得、罗布长风等重点项目落地。吸引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企业入驻。

(九) 做好经济发展要素供给及统计管理保障

71.争取市级层面延长对新片区的特殊支持政策。推动市级层面研究出台新一轮特殊支持政策或进一步延长市委、市政府《关于促进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高质量发展实施特殊支持政策的若干意见》的有效期,在新片区专项发展资金、建设用地指标等方面继续给予新片区特殊支持。

72.加强财政收入保障。加大安商育商工作力度,

加强重点税源分级分类管理，全年完成税收收入 570 亿元。抓好土地出让收入征缴入库和结算工作，全年保持合理的土地出让收入规模。

73.拓宽财力项目资金渠道。积极争取中央预算资金、国家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专项债券等支持，争取浦东医院临港院区等项目纳入浦东新区专项债券发行储备。

74.保障新片区土地出让合理规模。合理制定年度土地供应计划，及早启动土地收储及净地化工作，保障全年公告出让土地的合理规模。

75.完善区域统计体系。开展“五个重要”指数研究工作，制定可横向比较的指标体系、赋权标准，进行指数测算。开展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测算。建立碳排放量测算体系。组织开展第五次经济普查摸底清查。启动编撰 2019 至 2022 年《统计资料汇编》。

（十）加强风险防范与过程监管

76.指导推动新片区国企高质量发展。研究制定指导性文件，推动临港投控集团、港城集团进一步厘清并聚焦主责主业，有效处置存量资产、增加现金流，积极稳妥降低资产负债率。

77.完善信用体系建设。制定并实施《临港新片区信用体系建设方案》，建成并用好临港新片区经济信用平台。开展企业自主信用申报，将企业补贴扶持、

事项审批等承诺制兑现结果纳入信用信息归集。优化新片区公共信用评估模型和财政扶持、审批承诺制、食品和特种设备等专用信用评估模型。

78.推进市场监管领域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根据企业信用及风险状况，动态调整监管措施，对信用高风险低的企业，探索推行触发式监管，对信用低风险高的企业，针对性地采取严格监管措施。

79.持续加强审计监督。年内开展 101 个政府投资竣工决算审计项目、3 个财政财务收支审计项目。强化委托审计管理，推动实现投资审计全过程信息化管理。

80.提升综合执法效能。探索实践以“绿、黄、橙、红”四色动态管理为基础的企业合规监管模式，促使企业加强自主管理。推动执法数字化转型，打造升级版综合执法管理系统，进一步完善系统功能。

三、全力建设高品质城市

（十一）建设高水平人才高地核心区

81.持续释放人才政策磁吸效应。常态化多形式宣传解读人才政策，优化人才落户经办流程，加快人才政策清单调整频次，统筹抓好“人才筑巢工程”系列新政落地工作，大力引进科技创新人才和产业技能人才。

82.优化人才引进落户政策体系。建立和动态调整

适应临港新片区发展需要的引进非上海生源高校应届毕业生重点专业目录。完善技能人才引进目录动态调整机制，研究编制《临港新片区重点产业领域紧缺人才开发目录》，优化紧缺人才引进政策倾斜和服务支撑。

83.深化人员从业自由制度创新。探索实施更加便利的出入境政策，推动电子口岸签证机制落地，争取率先推行人才签证、居留许可、工作许可便利化政策举措。推进落实新一轮移民政策实践基地政策方案。进一步放宽境外人才参加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目录范围。

84.深入实施人才自主培养行动。调整扩大行业代表性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自主评定和引进推荐岗位项目。建立职称评审公共服务体系，专设职称服务受理点。创新实施高层次人才“蓝鲸计划”培养工程，加大各类人才计划推荐申报和配套保障力度，选拔培养一批创新创业型技能型领军人才。

85.优化完善高层次人才服务保障。建立“临通人才卡”高层次人才服务保障办法，为高层次人才集成提供服务保障项目。

86.深化人才发展服务平台建设。打造一批引智育才前沿阵地，新设立5家园区人才工作服务站、30家校园引才工作站、10家海外引智驿站。推进人才工作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建设一体化人才管理服务信息平台，推动实现“人找政策”到“政策找人”。

87.创新探索人才市场化服务新模式。组建成立临港新片区人才发展服务集团,设立临港新片区人才日,成立上海市企业 HR 联盟临港新片区分会,广泛开展“人才看临港”、“招聘进校园”、“移民融入社会融合”等系列人才活动不少于 100 场次。

88.加强人才公寓供给保障。建立重点产业、重点人才租房购房保障机制,建设人才安居房源库,新增 3000 套以上房源纳入人才公寓配租体系。

89.加快区域住房建设。新增开工住房面积约 200 万 m²,新增达到供应条件的各类住房不低于 2 万套。重点推进科技城保租房、江山路宿舍型保租房等项目建设。

(十二) 加快社会事业发展

90.推进教育项目建设。推进上中东校高中部、华东师大二附中临港奉贤分校等 3 所学校开办,8 所公建配套学校竣工,10 所公建配套学校开工建设。配合浦东新区及奉贤区教育局主管部门推进各镇老旧学校改造升级。

91.加快提升教育资源品质与保障能力。采取高校附属办学、集团化办学、委托管理等方式组团式布局优质教育资源。推进基础教育“高品质”校园建设。

92.提升高品质国际化教育功能。支持上海中学国际部浦东教学点高品质延伸办学,争取筹设独立法人

外籍人员子女学校。

93.推动区域高等院校资源统筹发展。推动国外高水平应用型大学开展中外合作办学，支持筹设五年一贯制新型高职。探索建设临港大学科技园。

94.提升区域产教融合发展能级。支持上海交大、上财、同济、华师大等高校参与产教融合，探索设立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发展中心。争取市级部门尽快出台支持新片区先行先试深化产教融合的政策文件，并加快实施。建设产教融合信息服务平台。开展“临港菁英”“临港工匠”训练计划。

95.丰富青少年活动及老年教育、幼儿托育资源供给。完成临港青少年活动中心建设并推进运营筹备工作，打造高品质校外教育基地。新增设一所南汇新城老年大学，探索校地协同管理模式。推进镇办托育园建成开办，支持有条件的公办幼儿园和新建幼儿园开设托班，支持独立设置托幼机构发展。

96.推进卫生项目建设。加快市六医院临港院区二期扩建、浦东新区精神卫生中心（书院院区）等项目建设。推动浦东医院临港院区开工建设，申港、万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成，临港新片区公共卫生中心以及书院镇、四团镇平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迁建项目完成工可批复。

97.加快提升医疗资源品质与服务水平。深入推进

“市六一临港”紧密型健康联合体建设，统一医疗诊治规范标准，推进联合体同质化建设。支持区域内医疗机构开展临床研究中心建设，支持六院骨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区域生物医药产业联动，支持泥城、万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示范性“康复中心”特色能力建设。

98.推进区域养老设施建设。推动泥城养老院正式投运，芦潮港社区 A0403 地块养老院项目和 C4 地块养老福利院竣工验收。力争开工建设书院镇养老院项目。推进社区嵌入式养老设施建设，新建综合为老服务中心 4 个、长者照护之家 1 个、老年日间照护中心 4 个、老年助餐点 3 个、长者运动之家 1 个、家门口服务站 4 个、标准化老年活动室 2 个。

99.提升社区服务治理能力。推动 C4 地块社区服务中心和社区医疗卫生服务设施、福利院以及芦潮港 E0204 邻里中心、万祥文体一期等竣工，103 社区 J05-01、I04-02 社区服务中心项目开工建设。试点社区治理微网格、微平台建设，分类指导完善类住宅、沿街商圈区域社区治理覆盖及自治体系，推进“家门口”、“自治金”等社区提质增能服务项目。推进“湖畔汇”社区自治及服务品牌建设，出台实施行动方案，梳理细化社区居民需求对接机制，探索打造“湖畔汇”社区数字化服务场景。

(十三) 推动商文体旅融合发展

100.加快重点商办项目建设。加快海港中心、星海汇、金桥临港教育综合体等项目建设。推动 103 总部湾区域各项目基本完工。

101.推动区域商业能级提升。支持推动红星爱琴海购物公园、水华路家居城等商业项目年内实现开业，区域新开商业面积新增 20 万 m²。

102.优化社区商业网点布局。加快完善“15 分钟生活圈”，年内新增生鲜超市、便利店、自动售货机等社区商业网点不少于 50 个。

103.加快重点文旅项目建设。加快东方明珠影视工业 4.0 项目、双马数字影视工业基地项目、东方海洋文旅项目、海昌总部项目建设；推动耀雪·冰雪世界项目竣工投运。

104.推动标杆性体育设施建设及统筹管理。推动 103 片区体育馆项目开工，配合推动临港水上运动中心项目启动建设。推动临港足球基地建成投运。制定并发布《公共体育设施运营管理办法》，以市场化方式提升体育场地设施运营品质。

105.优化旅游服务设施及产品供给。新增至少 5 家高品质酒店，加快全线酒店产品布局。新增 5 条产业旅游路线，丰富旅游产品供给，提升旅游服务能级。

106.加快临港新片区规划展示馆建设。推动临港

新片区规划展示馆开工并力争年内主体结构完工。提前启动布展设计，引入 VR、AR、全息影像、数字化城市沙盘等前沿的科技手段。

107.加快滴水湖商文体旅功能提升。推进环湖生态空间与商、文、体、旅设施的空间复合，推动环湖设施运营提升于新片区四周年前完成，滴水湖广场年底前基本建成。推动环湖底层商业业态完善，加速环湖人气集聚。

108.加大滴水湖品牌培育与推广。塑造滴水湖欢乐休闲（Sweet）、运动活力（Sport）、智慧科技（Smart）的三大特色品牌，年底前完成环湖导视系统、标识标牌、网红打卡装置的设计制作，联合小红书、抖音、视频号等新媒体，策划热点活动，进行品牌宣传。

109.举办高品质活动赛事。举办临港新片区城市营销大会，参与上海市“五五购物节”、旅游节等活动，举办网易电竞赛事、环法自行车赛等高品质体育赛事。举办“文旅临距离”主题沙龙、“商业资源”推介会等招商推介活动。

（十四）完善交通能源基础设施体系

110.强化对外交通辐射。加快南汇支线、南港码头二期、大芦线东延伸及 S2 公路新元南路立交新建工程等项目建设。

111.加快内部路网建设。加快 105 区域、顶科社

区等重点区域及宁德时代、中芯国际等重点产业项目配套道路项目建设；完善骨干道路建设，加快 Y4、Y5、Y10 等主次干路建设。年度累计开工道路里程 30 公里、完工里程 30 公里，大中修累计完工里程约 20 公里。

112.完善内部公共交通体系。推进中运量 T1 和 T2、T6 线及常规公交组网运营，优化常规公交线网，提升公交服务能级。

113.增加公共停车资源供给。继续挖潜主城区停车空间，推进公共停车资源共享，完成 10 个场库经营备案，启动道路停车收费管理，形成节假日大客流停车保障机制。

114.提升电力配套服务能力。重点服务中芯国际、临港算力、宁德时代等重大产业项目，完成重燃保障机组电力送出。加速建设茅家、余环、星境等 10 项输变电工程，建成投运重燃送出、洋基、正博等 5 项输变电工程。

115.推进综合能源站建设。加快 6 座综合能源站点建设，推动 103 科创总部湾能源站具备供能条件，105 金融总部湾能源站完成管网敷设。

（十五）提升城市生态品质

116.持续完善骨干河网建设。加快推进泐马河全线贯通整治工程及人民塘随塘河新片区河段、芦潮引

河瓶颈段等骨干河道达标建设。启动东引河头部取水泵闸、西引河排涝泵闸建设，提升区域引调水能力。

117.加强防汛除涝能力建设。加大对易涝部位、易涝区域治理和防汛排水设施改造提升，逐步完成老旧管网改造。加快推进强排区域雨水泵站建设进度，完成物奉 2#、物奉 4#、保税 3#、保税 4#建设。全面启动机场南片区 T5 区域雨污水系统设施建设，保障重点产业防汛安全。

118.协同提升供排水综合服务能力。推动 D2 路污水主干管及沿线泵站全面开工建设，完成通沟污泥厂工程，实现“水、泥、气”同治。推进临港污水厂三期工程一阶段建设，研究三期二阶段工程，力争年内污水处理总规模达到 30 万 m³/d。启动建设东方芯港产业供水专线，实现双水厂联合供水格局。持续推进滴水湖核心区高品质饮用水示范区建设。

119.全面开展植树造林行动。推动各级部门、各主体单位制定科学合理的实施方案，全年新增森林面积不低于 100 公顷。研究建立综合碳汇评估管理机制。

120.完善新片区“公园城市”建设体系。融合文商旅体等多元功能，建成顶科社区科学公园、雪绒花路公共绿地等不少于 10 处公园绿地，推动开发边界内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达 80%。

121.提升环境监测效能。推进环境监测数字化系

统建设，基本实现环境质量监测要素全覆盖，全面接入污染源企业在线监测数据。

122.深化创新 VOCs（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针对重点行业将 VOCs 精细化治理纳入项目全周期管理，探索研究《临港新片区促进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实施方案》。

123.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完善环卫基础设施体系，推进生活源固废综合体建设，推广撬装式环卫设施集约化设置，研究推进危险废物高值资源化与集约化示范基地（二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收运及处置利用等项目建设。

124.提升工程渣土综合利用水平。按照“水陆并济，水域为主”的原则，构建工程土方消纳利用体系，向洋山、舟山输送所需的砂性土，推进工程渣土的可持续的综合利用。

125.推动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围绕乡村郊野地区的提升改造，推进市级试点书院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编制。

126.推进农民集中居住试点。结合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乡村振兴等工作，开展书院镇农民平移集中居住试点。

（十六）建设智慧城市

127.制定智慧城市建设顶层规划。进一步深化新

片区智慧城市顶层规划。结合产业导入及场景需求，以南汇新城为核心，制定全场景 AI 城市建设方案。

128.完善数字底层平台和基础设施建设。建设城市大数据平台、AI+能力公共服务平台等平台 and 基础设施，推动形成时空要素、法人信息、智慧交通、工程项目等重点专题数据资产库，全面支撑临港新片区智慧城市建设。

129.加强数字化转型标准化建设。重点围绕智能网联、数字孪生、物联感知、数字化交付等领域，在数据采集、归集、共享和利用等方面，编制技术标准与管理规范，并同步试点实施。

130.系统化发展智慧交通。发布“临港新片区智慧交通顶层规划”、“新片区车路协同建设标准 1.0 版”，形成“智慧停车三年行动计划”。持续推进临港出行即服务（MaaS）建设，构建以公共交通为主体的全出行链服务平台。建设主城区车路协同创新示范区。推进智能网联公交、出租车等场景建设。加快停车场智能化改造以及充电桩建设。

131.加快数字孪生城示范区建设。聚焦国际创新协同区，打造数字孪生城市示范区。完善新型基础设施，搭建数字孪生支撑平台，探索制定数字孪生城市标准，打通规划、建设、管理、运维的数据壁垒，有机融合“规、建、管、用”四个环节，实现数字建设、

数字交付、数字运营、数字监管。

132.构建物联网安全防护体系。建设以检测异常、安全防护、通报预警为一体的物联网安全防护平台，强化物联网资产盘点、脆弱性检测、违规外联行为实时安全监测，实现物联网终端安全接入。

133.全面推动建管养数字化转型。发布临港新片区智慧工地实施方案、建设标准和评价标准，推动开展智慧工地试点。加快道路养护数字化转型，推动养护管理系统全面投用。

134.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加快推进上中东校、临港奉贤园区公办高中等学校智慧校园建设，深化临港青少年活动中心数字化方案。

135.推动治安防控数字化转型。完成并投入使用“海堤及滨果公路沿线智能监控”项目，提升“网红海滩”等人员密集、治安防范薄弱区域风险管控能力。

136.优化数字化转型管理。充分发挥数字经济公司功能优势，促进公共数据、行业数据、社会数据资源的整合与布局，激活数据要素潜能，服务各类市场主体。

（十七）建设低碳城市

137.制定各领域低碳发展实施细则。分产业、能源、交通、建筑、生态、生活等领域成立专班工作小组，制定并发布分领域低碳发展行动细则。

138.创建金融总部湾三星级绿色生态城区。编制金融总部湾绿色生态、低碳能源、绿色建筑、水资源专项规划，制定实施策略。

139.打造低碳实践区和低碳社区示范标杆。全过程加强国际创新协同区低碳实践区重点项目低碳建设指导，开展区域碳排放核算和监测；实施欧景低碳社区既有设施节能低碳改造。

140.试点建设零碳建筑示范项目。试点 105 社区金融东九项目 23-01 地块文化楼，打造临港首个零碳建筑示范项目。

141.推进分布式光伏建设。新增 50MW 光伏并网，重点推进上港智慧集疏运中心、冰雪之星、陆家嘴等项目建设。

142.加快氢能供应设施建设。建成投运广祥路油氢合建站，启动正茂路油氢合建站和万水路加氢站建设及制加氢一体站前期研究工作。

143.扩大氢能源汽车应用规模。制定氢燃料电池汽车购车补贴操作细则。扩大氢能源汽车在公交、中运量、养护作业车的应用规模，推动新增公交车辆全部实现清洁能源化。

（十八）建设韧性城市

144.高效运行城市运行联动指挥中心。推进临港新片区城市运行相关 22 个应用场景接入“一网统管”

平台，提升城市运行协同处置水平。

145.推进智慧电梯安装。年内推动南汇新城镇内1133部居民电梯安装智慧监测和阻车系统，实现南汇新城镇范围内全覆盖，相关数据同步接入联动指挥中心。

146.推进智慧管网建设。推动各类管网传感器数据接入综合监测预警平台。

147.加强企业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重点针对生物医药、集成电路、氢能源等新兴产业配套建设的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制定出台管理办法和制度标准。

148.完善应急功能设施布局。规划建设农副食品保障基地。

149.加大应急物资储备。完成“北中西”3个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建设，集成辖区有关单位应急物资储备信息，健全临港新片区自建和社会代储相统一的物资储备体系。扎实开展社区（居村）应急工作站标准化建设，强化应急物资装备综合保障。

150.提升区域应急救援能力。添置高层建筑、水域、大跨度厂房消防救援装备，推进2个消防站规划落地。